

证券代码：872206

证券简称：三向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三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 (2023)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出售产品、商品 | 15,000,000.00 | 10,959,292.04 |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其他 | 设备租赁及房屋租赁 | | 0 | |
| 合计 | - | 15,000,000.00 | 10,959,292.04 | - |

(二) 基本情况

1、

| 关联方名称 | 注册地址 | 实控制人或股东 | 注册资金 | 主营业务 |
|----------------|-------------------------|---------|-------|---------|
| 武汉三向高科教学设备技术服务 |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南湖路保利公园九里 20 栋 | 杨水昌 | 500 万 | 教学装备的销售 |

| | | | | |
|---------------|-------------------------------------|-----|--------|--------------|
| 有限公司 | 1803 | | | |
| 沈阳科文仪器有限公司 |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77-1 号光达大厦 C 座 817 室 | 伊洪展 | 100 万 | 教学装备的销售 |
| 广东三向职业培训学院 | 肇庆市大旺高新区大旺大道 57 号 | 伊洪良 | - | 民非 |
| 广东三向科技研究院 | 肇庆市大旺高新区大旺大道 57 号 | 伊洪良 | 1000 万 | 科技技术研究、开发、推广 |
| 河南工之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福元路 157 号银基王朝三期 8 楼 2404 室 | 魏保成 | 500 万 | 教学装备的销售 |
| 江西大珣科技有限公司 |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黄家湖东路 111 号科技园二楼 | 伊洪良 | 3000 万 | 教学装备的销售 |

2、关联关系及交易内容

(1) 武汉三向高科教学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董事杨水昌实际控制的公司，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关联产品销售；

(2) 沈阳科文仪器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弟弟伊洪展实际控制的公司，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关联产品销售；

(3) 广东三向职业培训学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的民办学校，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500 万的关联产品销售、不超过 80 万的关联场地租赁及不超过 300 万的关联设备租赁费；

(4) 广东三向科技研究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独资的企业，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200 万的关联产品销售及不超过 20 万的关联场地租赁；

(5) 河南工之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董事魏保成实际控制的公司，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200 万元的关联产品销售；

(6) 江西大珣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公司，2024 年公司拟发生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关联产品销售；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水昌回避表决，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根据同类产品的现时市场销售价格制定，并达到相同，以确保公允。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拟发生的关联交易由公司各部门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在2024年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按照交易发生时的市场行情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三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三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